

证券代码: 600681

证券简称: 百川能源

公告编号: 2017-118

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（第三期）完成发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收到控股股东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川资管”）通知，百川资管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可交换债券第三期”）已经完成发行，本次可交换债券第三期发行的产品为品种二，规模人民币 2 亿元，债券期限 4 年，代码“137045”，简称“17 百 03EB”，票面年利率为第一年至第三年 1%，第四年 13%，上述票面利率皆为到付息日止应付利率，在付息日之前若进行换股，则当年利息不进行计提。

本次可交换债券第三期换股期限自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且标的股票全部解除锁定（限售流通股全部解除锁定日为 2019 年 4 月 1 日）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至本期可交换债券摘牌日止。换股期内，投资者有权将其所持的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交换为公司 A 股股票。

关于百川资管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，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0 月 25 日